

证券代码：836861

证券简称：鞍山发蓝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2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34 的《董事任免公告》。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35 的《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三）审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36 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借款的议案》

2019 年,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和现金流量情况,对 11,000 万元的存量借款,视各银行对我公司的授信情况及当时银行的资金规模,在建设银行、兴业银行、光大银行、浦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内酌情调整借款结构,在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借款总量维持不变。为简化审批流程,公司拟对上述额度内到期的借款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逐笔办理借款转贷相关手续(不再逐笔另行向董事会、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审议)。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 月 2 日 上午 8 时 30 分

（三）登记地点：鞍山发蓝股份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明宽

电话：0412-5088219 传真：0412-2300018

地址：鞍山市千山区通海大道 566 号 邮编 114015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3 日